

附件 3:

说 明

2021 年区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委托新罗区审计局对新罗区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健共体数据中心建设、流域整治、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煤矿关闭补偿等 5 个 2020 年度预算支出项目进行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资金 5100 万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达到“优秀”的有 4 个，评为“良好”的有 1 个。现选取 2020 年度新罗区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项目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评价报告、2020 年度流域整治资金使用绩效评价报告以供参阅。

2020 年度新罗区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 项目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评价报告

新罗区审计局接受新罗区财政局的委托，依据《龙岩市新罗区财政局关于开展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龙新财绩〔2021〕7号）的要求，以及中共新罗区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提供的相关资料，对2020年度新罗区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项目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实施独立的第三方评价，形成本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党的十九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加强基层思想政治工作、夯实党的执政基础高度重视，作出了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的重大部署。2018年7月6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深改委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2018年8月2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再次强调，要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2018年8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在12个省（市）的50个县（市、区）开展试点工作。2019年10月，中央文明委印发《关于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工作的实施

方案》，将试点县(市、区)覆盖到全国 31 个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数量由 50 个扩大到 500 个，新罗区被列为全国 500 个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县(市、区)之一。在新罗区委、区政府的关心支持下，预算安排专项资金 500 万用于建设我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地址设在新罗区登高东路农业农村大厦 4-6 层)。

2. 项目主要内容和组织实施情况

新罗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项目建设主要围绕实践中心活动大厅(第 4 层)、新时代文明实践建设展览馆(第 5 层)、志愿服务孵化基地+云平台(第 6 层)等三大方面建设。

(1) 新罗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活动大厅项目

活动大厅面积约 700 平方米，是集培训教育、宣传展示为一体的多功能室。活动大厅建设分成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总队，理论宣讲、新风倡导、技能服务、文化传承、暖心帮扶五支专业志愿服务队和镇(街)志愿服务队等 7 个区域，每个区域均采取软膜灯箱宣传栏、易拉宝、触摸屏等设备，对每支志愿服务队的组织架构、服务风采、特色成效进行宣传展示，营造了浓厚的志愿服务氛围。

(2) 新罗区新时代文明实践建设展览馆项目

展览馆以“培根铸魂”为主题，是新时代文明实践宣传教育的特色平台，是市民教育基地。展览馆面积约 700 平方米，主要由文明新罗、文明引领、文明楷模、文明载体、文明实践、文明创建、文明传承等七个不同主题的展厅和展播区组成，辅以龙岩八景油画、新 24 孝画和采茶灯女、蔡红

莲等造型。

(3) 新罗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志愿服务孵化基地+云平台

志愿服务孵化基地面积约 700 平方米，包括志愿服务云平台、志愿者之家、志愿服务项目孵化工作部、志愿服务人才孵化工作部、志愿服务组织孵化工作部、源梦服务中心等，其中云平台包括电脑 PC 端和“新罗文明实践”APP 建设。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0 年度新罗区财政预算安排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项目资金 500 万元，2020 年 1 月区财政局拨入专项资金 500 万元。新罗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项目建设共支出 521.16 万元，其中工程款支出 265.76 万元，广告宣传、设计、商标版权支出 33.73 万元，墙体彩绘支出 5.4 万元，雕像制作支出 11.05 万元，云平台软件代理服务费支出 27.29 万元，教学设备支出 169.91 万元，监理、结算审核支出 8.02 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新罗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总体目标是，在全区发挥统筹整合、指挥调度的作用，全区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同高效，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社会主义思想道德牢牢占领城乡基层思想文化阵地，不断提升人民思想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养和全社会文明程度，动员和激励城乡广大群众积极投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2. 阶段性目标

通过建设活动大厅、新时代文明实践展览馆、志愿服务孵化基地以及志愿服务云平台，具有开展理论宣讲、市民教育、文化活动、科普宣传、健身活动等文明实践活动的设备条件，引导全区镇（街）实践所、村（社区）实践站，结合群众需求，以志愿服务为主要活动形式，以志愿者为主体力量，实施“群众点单、中心派单、志愿者接单、群众评单”四单制志愿服务模式，逐渐打通宣传群众、教育群众、引导群众、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是能更好地提升项目优化实施，进一步推进新罗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项目工程的绩效；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是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项目，包括活动大厅、展览馆、孵化基地、云平台。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根据新罗区委文明办提供的相关材料，采用合理、科学的财政资金绩效评价理论与方法，实施了必要的绩效评价程序。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落实《中共新罗区委办公室新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办法〉的通知》（龙新委办〔2019〕59号）和《龙岩市新罗区财政局关于转发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管理办法》的通知》（龙新财绩〔2020〕2号）的文件精神，开展了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采用现场勘察和资料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客观公正地作出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对新罗区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进行绩效检查，达到预期目标，新时代文明实践展览馆自2020年4月开馆以来，共接待参观学习346批次4772人。此次绩效评价总分97分，评价结果为优秀。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值30分，得分30分）

1. 立项依据充分性（分值5分，得5分）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得5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分值6分，得6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得6分。

3. 绩效目标合理性（分值4分，得4分）

项目所设立的绩效目标合理，得4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分值6分，得6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性，得6分。

5. 预算编制科学性（分值6分，得6分）

项目预算编制有明确标准，截止2020年12月末，项目资金使用率100%，得6分。

6. 资金分配合理性（分值3分，得3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预算依据，得 3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值 12 分，得 12 分）

1. 资金到位率（分值 2 分，得 2 分）

预算资金 500 万元，到位 5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得 2 分。

2. 预算执行率（分值 2 分，得 2 分）

截止评价日，预算资金 500 万元，使用资金 521.8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4.4%，得 2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分值 4 分，得 4 分）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得 4 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 1 分，得 1 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得 1 分。

5. 制度执行有效性（分值 3 分，得 3 分）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得 3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值 8 分，得 8 分）

1. 实际完成率（分值 2 分，得 2 分）

全面完成建设目标，实际完成率为 100%，得 2 分。

2. 质量达标率（分值 2 分，得 2 分）

质量达标率为 100%，得 2 分。

3. 完成及时性（分值 2 分，得 2 分）

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及时完成了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活动大厅、新时代文明实践建设展览馆、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志愿服务孵化基地建设，得 2 分。

4. 成本节约率（分值 2 分，得 2 分）

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值 50 分，得 47 分）

1. 社会效益（分值 20 分，得 19 分）

新罗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可积极促进我区宣传思想工作、基层社会治理、精神文明建设、凝聚群众力量各项工作，可成为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平台，建设成农村思想政治工作的坚强阵地，建设成培养时代新人和弘扬时代新风的精神家园，但理论宣讲志愿服务队服务次数偏少，扣 1 分。

2. 可持续效益（分值 10 分，得 9 分）

建设新罗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可以通过建立完善区中心、镇（街）实践所，村（社区）实践站三级贯通的体制机制，有效调配资源、协调各方力量，增强群众凝聚力、社会动员力，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成为城乡基层治理的重要依托，确保“平时好用、战时管用”，但镇（街）实践所活动内容偏单一，扣 1 分。

3. 环境效益（分值 10 分，得 9 分）

新罗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可逐渐实现凝聚群众、引导群众、以文化人、成风化俗，激发和凝聚广大人民群众昂扬向上奔小康、同心共筑中国梦的强大力量，但“新罗文明实践”APP 推广力度偏弱，扣 1 分。

4. 服务对象满意度（分值 10 分，得 10 分）

新罗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通过为群众提供点单服务，

精准对接群众需求，为群众解决实际困难，使服务对象满意率达 10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运行机制有创新。新罗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在全市首创采取“3+1”全新运行模式，“3”分别为志愿服务促进中心、志愿服务孵化基地和新时代文明实践建设展览馆，“1”即为志愿服务云平台。其中新时代文明实践建设展览馆，自去年 4 月份对外开放以来，有 346 个团队，4772 余人前来参观；孵化基地孵化了项目 18 个、组织 25 个、人才 33 名。

2. 宣传工作有声势。通过采取声光电等现代技术，较好地展示了我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所取得的成效。由区实践中心联合区文明委制作的“我承诺，我是龙岩人”文明城市创建 H5 网络宣传活动，有 16.6 万人参与承诺，营造了浓厚的创城氛围。

3. 阵地建设全覆盖。全区现在有 20 个镇（街）实践所、346 个村（社区）实践站，在 20 个文明单位中设立了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站，在龙岩博物馆、龙岩图书馆等 45 个公共文化设施设立了新时代文明实践点。

4. 队伍发展在壮大。全区注册志愿者人数占常住人口数的 14%，超省里规定的数据 13%；成立了特色志愿服务队伍 1160 余支；成立了新时代文明实践公益联盟，引导 28 家社会公益组织主动融入、积极参与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

5. 志愿服务落实处。区实践中心以“零距离·万人行”

活动总主题为抓手，结合工作实际，策划各类主题活动，一月一主题，一周一活动以上，自区中心成立以来，全区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1.6 万余场次。

（二）项目建设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新罗文明实践”APP 的推广力度有待加强，主要原因是志愿服务云平台软件运行技术有待改进，APP 操作不够顺畅。

六、有关建议

中共新罗区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在编制年度预算时，应充分考虑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项目的实时更新情况，增加区实践中心阵地建设和开展活动的经费财政预算，以保障中心能顺利开展各项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

附件：1. 新罗区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项目资金收支情况
表

2. 新罗区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项目专项资金使用
绩效评分表

新罗区2020年度新罗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项目资金收支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资金来源		资金支出			备注
			区级资金 拨入时间	金额	支出项目	2020年度支 出金额	支出合计	
1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经费	新罗区文明实践中心建设、龙岩市农业农村局大楼4-6楼共2400平方	2020.01	500.00	项目工程款	265.76	265.76	
					广告宣传、设计、商标版权	33.73	33.73	
					墙体彩绘	5.40	5.40	
					雕像制作	11.05	11.05	
					云平台软件代理服务费	27.29	27.29	
					教学设备	169.91	169.91	
					监理、结算审核	8.02	8.02	
合计				500.00		521.16	521.16	超支部分由前期经费支付

2020年度新罗区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项目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评分表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绩效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决策 (30分)	项目立 项（11分）	立项依 据充分 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全部符合评价要点得满分，少一项扣1分。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无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5	5
		立项程 序规范 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全部符合评价要点得满分，少一项扣2分。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6	6
	绩效目 标（10分）	绩效目 标合理 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全部符合评价要点得满分，少一项扣1分。	项目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4

2020年度新罗区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项目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评分表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绩效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决策 (30 分)	绩效目 标（10 分）	绩效指 标明确 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全部符合评价要点得满分，少一项扣2分。	有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	6	6
	资金投 入（9 分）	预算编 制科学 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全部符合评价要点得满分，少一项扣1.5分。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6	6
		资金分 配合理 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全部符合评价要点得满分，少一项扣1.5分。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3	3

2020年度新罗区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项目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评分表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绩效完成值	分值	得分
过程 (12分)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到位率达到100%得满分，每少10个百分点扣1分，不到10个百分点按10个百分点算。	资金到位率=100%（实际到位资金500/预算资金500）×100%。实际到位资金：500万元。	2	2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达到100%得满分，每少10个百分点扣0.5分。不到10个百分点按10个百分点算。	预算执行率=104.23%（实际支出资金521.16/实际到位资金500）×100%。实际支出资金：521.16万元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评价要点得满分，少一项扣1分。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4
	组织实施 (4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全部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均健全得满分。	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1	1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全部符合评价要点得满分，少一项扣1分。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3	3

2020年度新罗区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项目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评分表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绩效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 (8分)	产出数量(2分)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实际完成率达到100%得满分,每少10个百分点扣0.5分,不到10个百分点按10个百分点算。	实际完成率=100%(实际产出数4772/计划产出数4772)×100%。 自2020年4月开馆以来,共接待参观学习346批次4772人。	2	2
	产出质量(2分)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全部符合评价要点得满分,少一项扣1分。	质量达标率=100%(质量达标产出数4772/实际产出数4772)×100%。	2	2
	产出时效(2分)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全部符合评价要点得满分,少一项扣1分。	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4个月,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4个月。	2	2
	产出成本(2分)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评价要点: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全部符合评价要点得满分,少一项扣1分。	成本节约率=100%[(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521.16万元。	2	2

2020年度新罗区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项目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绩效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效益（50分）	项目效益（50分）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评价要点：促进我区宣传思想工作、基层社会治理、精神文明建设、凝聚群众力量各项工作，成为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平台，建设成农村思想政治工作的坚强阵地，建设成培养时代新人和弘扬时代新风的精神家园。	全部符合评价要点得满分，少一项扣1分。	促进我区宣传思想工作、基层社会治理、精神文明建设、凝聚群众力量各项工作，成为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平台，建设成农村思想政治工作的坚强阵地，建设成培养时代新人和弘扬时代新风的精神家园。但理论宣讲志愿服务队服务次数偏少。 扣1分	20	19	
		可持续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可持续效益。	评价要点：建设新罗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可以通过建立完善区中心、镇（街）实践所，村（社区）实践站三级贯通的体制机制，有效调配资源、协调各方力量，增强群众凝聚力、社会动员力，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成为城乡基层治理的重要依托，确保“平时好用、战时管用”。	全部符合评价要点得满分，少一项扣1分。	建设新罗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可以通过建立完善区中心、镇（街）实践所，村（社区）实践站三级贯通的体制机制，有效调配资源、协调各方力量，增强群众凝聚力、社会动员力，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成为城乡基层治理的重要依托，确保“平时好用、战时管用”。但镇（街）实践所活动内容偏单一。扣1分	10	9	
		环境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环境效益。	评价要点：新罗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可逐渐实现凝聚群众、引导群众、以文化人、成风化俗，激发和凝聚广大人民群众昂扬向上奔小康、同心共筑中国梦的强大力量。	全部符合评价要点得满分，少一项扣1分。	新罗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可逐渐实现凝聚群众、引导群众、以文化人、成风化俗，激发和凝聚广大人民群众昂扬向上奔小康、同心共筑中国梦的强大力量。但“新罗文明实践”APP推广力度偏弱。扣1分	10	9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评价要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达90%以上，得10分，每少10个百分点扣2分。	采用问卷调查方式，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10	10	
分值合计			评价得分等次：优秀≥90分，75分≤良好<90分，60分≤一般<75分，较差<60分。					100	97

2020 年度流域整治资金使用绩效评价报告

为提高流域整治资金使用绩效，新罗区审计局接受新罗区财政局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福建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新罗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和《龙岩市新罗区财政局关于开展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文件精神，对龙岩市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以下简称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2020 年流域整治 1500 万元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在收集、整理、汇总、分析相关绩效评价资料的基础上，通过查账、实地查看和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了解核实；并对相关评价指标进行汇总分析，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评议与打分，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新罗区养猪业污染综合整治工作指挥部成立于 2013 年 1 月，是区委、区政府为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关于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精神，切实加强新罗区内养猪业污染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而成立的临时机构，新罗区养猪业污染综合整治工作指挥部下设新罗区生猪养殖业污染综合整治协调办公室，负责具体协调日常工作事务。具体职能是：开展部署龙津河流域内养猪业污染综合整治工作。2016 年新罗区生猪养殖业污染综合整治协调办公室转至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管理。

2. 项目背景

根据《福建省重点流域生态保护补偿办法（2017 年修订）》（闽政〔2017〕30 号）、《新罗区 2020 年脱贫攻坚战役实施方案》（〔2020〕28 号）、《新罗区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工作实施方案》（龙新政综〔2015〕387 号）和《福建省小流域及农村水环境整治计划（2016-2020 年）》文件要求，开展饮用水源地保护，农村面源污染防治，污水垃圾及配套设施建设和运维、生态修复等工作，确保新罗区流域水质稳定提高。

3.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1）项目工作程序

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根据《新罗区十三五环境保护规划》及 2020 年主要水环境整治工作目标任务申报资金预算。区财政局根据相关规定批复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2020 年度流域整治资金 1500 万元，并由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将资金拨付协调办。最后由协调办依据《龙岩市县（市、区）及重点乡镇水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福建省重点流域生态保护补偿办法（2017 年修订）》等文件，负责全区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资金的管理与监督。

（2）项目使用范围

新罗区全流域流域污染治理和生态保护，包括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城镇污水垃圾处理及配套处置设施建设和运营维护、点源污染治理项目、生态修复工程及政府确定的其他水环境保护项目。

(3) 资金到位使用情况:

2020 年流域整治资金预算 1500 万元,到位资金 1500 万元。

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下拨各单位、镇村 2020 年度流域整治项目资金 990.86 万元。实际支出 867.13 万元,其中 2020 年 1-12 月支出 459.53 万元,2021 年 1-9 月支出 407.6 万元;资金结余 632.87 万元,其中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509.14 万元、新罗区生态环境局 29.275 万元、龙门镇财政所 3 万元、大池镇财政所 25.5 万元、各村 65.955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完工或项目未开展。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体目标

根据《新罗区十三五环境保护规划》,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如下:境内流域水质优良(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总体达 90%;饮用水源地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总体高于 95%;主要水库水质达标率总体达 60%以上。

2. 项目绩效具体目标

根据《新罗区 2020 年生态环境保护攻坚战实施方案》《2020 年度市对县(市、区)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及相关绩效指标考评细则》等文件精神,项目 2020 年绩效目标如下:2020 年由区财政下拨流域整治资金 1500 万元,用于全区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2020 年提升主要流域水环境质量,国省控断面水质达到考核要求(Ⅲ类水),力争达到Ⅱ类水;开展 10 条小流域水质治理提升工程,实现小流域水质达Ⅲ类水要

求；保障水源地水质 100%达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评价目的：调研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2020 年流域整治资金到位及支出情况，优化该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该专项经费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剖析该专项经费在预算、管理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探究其可能的原因，最后提出相应的解决对策，为提高该专项经费支出的效果提供参考依据。

评价对象和范围：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2020 年流域整治资金预算 1500 万元的拨付及项目实施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新罗区审计局根据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依据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及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了“决策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等 4 个一级指标；设置了“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项目效益”等 8 个二级指标，在二级指标的基础上设置了 26 个三级指标；基于绩效评价的特点和要求，指标设置和评分标准力求可行性、客观性、科学性与简明性。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新罗区审计局成立了 2020 年流域整治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小组，深入到新罗区大池镇、黄美村、中城街道办事处、中街社区居委会、新罗区生态环境局等相关单位开展绩效评价。在评

价过程中，评价小组收集了各有关部门流域整治资金投入使用情况财务记录，核实其项目立项的规范性、绩效目标的合理性、绩效指标的明确性、项目资金到位率与执行率；根据该专项资金拨付情况，抽查新罗区大池镇、黄美村、中城街道办事处、中街社区居委会、新罗区生态环境局等单位，了解资金使用情况 and 合规性；参照财政绩效文件通知对绩效评价框架进行了设计，围绕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4 个关键评价内容，制定了绩效指标体系。评价小组对收集到的证据进行了认真的整理和分析，最后通过归纳综合数据与资料，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情况

通过对 4 大类 26 个项目指标打分，对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2020 年流域整治资金绩效评价总得分为 92.6 分，评价结果为优秀。各项指标具体评价情况如下：

1. 决策指标（分值 12 分，评价得分 9 分）

（1）“项目立项”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等 2 项三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① “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总分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项目依据水污染防治法及生态环境部《关于开展 2018 年度水污染防治中央项目储备库建设的通知》要求开展项目建设，获得新罗区发改局批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立项符合《新罗区“十三五”环境保护与生态建设规划》；属于流域治理工作，符合部门污染治理职能；与生态环境局、农业农村局等相关部门项

目未重复实施。得分 2 分。

② “立项程序规范性” 指标总分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项目已获得区发改局立项文件，最终批复为生态环境部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库通知。得分 2 分。

(2) “绩效目标” 包括 “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目标明确性” 等 2 项三级指标 (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① “绩效目标合理性” 指标总分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项目为中长期规划，有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为断面水质考核，符合污染整治后生态改善目标；预期产出指标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预算投资额符合项目需求。得分 2 分。

② “绩效目标明确性” 指标总分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项目绩效目标有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项目绩效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分 2 分。

(3) “资金投入” 包括 “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等 2 项三级指标 (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1 分)

① “预算编制科学性” 指标总分 2 分，评价得分 1 分。

在编制预算时，对于预算年度的事项没有进行详尽的估计，未对各乡镇、村实施单位的目标任务，对预算进行细化，造成财政资金未能充分发挥使用效益。扣 1 分，得分 1 分。

② “资金分配合理性” 指标总分 2 分，评价得分 0 分。

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仅凭项目实施单位资金申请报告下拨资金，未根据项目实施方案、预算书和实际工作量等作为拨款审核参考依据，易造成项目资金分配不合理。如新罗区东肖镇东

堀村；审计抽查发现，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在岩山镇后埔村项目资金存在结余的情况又安排资金，且至审计时止，后埔村2020年度流域整治资金共支出2.15万元，结余3.35万元。不得分。

2. 过程指标（分值18分，评价得分14.6分）

（1）“资金管理”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等3项三级指标（分值12分，评价得分8.6分）

① “资金到位率”指标总分4分，评价得分4分。

年度预算1500万，实际到位资金15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得分4分。

② “预算执行率”指标总分4分，评价得分0.6分。

截止2020年9月30日，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根据各镇（街）、村（居）工作需要已下拨资金990.86万元，资金结存509.14万元；预算执行率66.06%，扣3.4分，得分0.6分。

③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总分4分，评价得分4分。

项目依据《福建省重点流域生态保护补偿办法》管理；资金拨付有政府领导审核，单位领导审核，审批手续完整；项目预算执行具体实施内容符合资金用途；抽查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分4分。

（2）“组织实施”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等2个三级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6分）

①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总分3分，评价得分3分。

项目财务和业务管理主要依据《龙岩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生态环保资金项目内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和《福建省重点流域生态保护补偿办法（2017 年修订）》（闽政〔2017〕30 号）进行管理。得分 3 分。

②“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总分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经审计抽查，项目实施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提供有相关合同；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有区政府领导批示。得分 3 分。

3. 产出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

（1）“产出数量”主要是年度任务数完成情况（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完成 2020 年度目标任务数，得 10 分。主要为以下：

①主要流域水质达Ⅲ类的数量：Ⅲ类水主要流域有雁石桥、捷步桥、顶坊、赤坑等 4 个，达到考核数量。得 2 分；

②小流域水质达Ⅲ类数量：Ⅲ类水小流域有八一溪、产坑溪、田坑溪、大吉溪、适中溪、下洋溪、林邦溪、东肖溪、黄潭河、云潭溪 10 条，达到考核数量。得 2 分；

③集中式生活水源地水质达标数量：达标率 100%集中式水源地有 6 个，达到考核数量。得 2 分；

④重点湖泊水质达标数量：Ⅲ类水湖库有白沙水库、万安水库等 2 个，达到考核数量。得 2 分；

⑤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建设数：启动龙门镇、小池镇、大池镇、江山镇、雁石镇、白沙镇、岩山镇等 8 个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点建设，达到考核数量。得 2 分。

(2)“质量指标”主要是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指标总分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主要是查看水质指标达标情况：

①主要流域水质优良达标率：4 条主要流域水质达标率 100%。得 2.5 分；

②10 条小流域水质达Ⅲ类比率：10 条小流域水质均达到Ⅲ类。得 2.5 分；

③集中式生活水源地水质达标率：6 个集中式水源地达标率 100%。得 2.5 分；

④2 个重点湖泊优良水质比率：白沙水库、万安水库水质达标率 100%。得 2.5 分；

4. 效益指标（分值 50 分，评价得分 49 分）

“项目效益”包括“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满意度”，指标总分 50 分，评价得分 49 分。

(1)“社会效益”指标 5 分，得 5 分。

流域整治工作的开展提升流域水环境质量，使得流域整体生态环境得到改善，为群众营造一个好的生态环境，实现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得 5 分。

(2)“生态效益”指标 40 分，得 40 分。

①主要流域水环境质量：2020 年国控雁石桥，省控顶坊、捷步桥、赤坑达标率 100%，得 10 分。

②小流域水环境质量：2020 年新罗区 25 条小流域优良水质

比例为 100%，得 10 分。

③饮用水水源地水环境质量：2020 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得 10 分。

④重要湖库水环境质量：2020 年白沙水库、万安水库优良水质比例 100%，得 10 分。

（3）“满意度”主要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总分 5 分，评价得分 4 分。

采取问卷调查形式，审计小组发放问卷调查 14 张，满意 12 份，基本满意 2 份，满意占比 85.71%，扣 1 分，得分 4 分。

（二）绩效评价结论

对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2020 年流域整治资金的立项情况、资金落实情况、业务管理、财务管理、投入、产出、效益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绩效评价总得分为 92.6 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2020 年流域整治项目资金分配缺乏合理性。

1、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仅凭项目实施单位资金申请报告下拨资金，未根据项目实施方案、预算书和实际工作量等作为拨款审核参考依据，易造成项目资金分配不合理。如新罗区东肖镇东堀村。

2、根据新罗区审计局出具的《2019 年度新罗区重点流域和小流域环境整治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龙新审财调报〔2020〕1 号），报告中存在流域整治资金使用率较低的

问题，其中岩山镇后埔村流域整治资金结存 2.8 万元。审计抽查发现，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在后埔村项目资金存在结余的情况下又拨付岩山镇后埔村 2020 年度流域整治资金 5.5 万元，其中 2020 年 1 月拨付 2.5 万元，2021 年 2 月拨付 3 万元。截至审计时止，岩山镇后埔村 2020 年度流域整治资金共支出 2.15 万元，结余 3.35 万元。

（二）流域整治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科学性、精准性欠佳。

2020 年财政预算批复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流域整治资金 1500 万元，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实际支出 867.13 万元，资金结余 632.87 万元。在编制预算时，对于预算年度的事项没有进行详尽的估计；未对各镇村实施单位的目标任务、预算进行细化，造成财政资金未能充分发挥使用效益。

（三）流域整治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低。

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2020 年流域整治资金 1500 万元仅下拨各单位、镇村项目资金 990.86 万元，结存 509.14 万元，预算执行率 66.06%，预算执行率低。

五、有关建议

为健全和完善流域整治资金项目的跟踪监督管理，保证项目取得成效，针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如下：

（一）加强建设计划安排。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今后在编制流域整治项目计划时，应提早做好摸底调查工作，优先解决突出问题，指导各镇街、村多策划申报生态效益好的整治项目，推进流域整治工作针对性、系统性和资金管理时效性。

(二)加强预算资金编制的科学性。单位在编制项目预算时，应充分考虑流域整治工作实际情况，准确测算有关经费支出，确保资金合理分配，避免出现资金结余现象。根据《龙岩市新罗区财政局关于收回区直部门单位财政性结转结余资金的通知》（龙新财预〔2019〕1号）文件精神，区级财力安排的财政性资金当年度年末有结存资金，应主动全额上缴区财政统筹安排。如项目未结束，确实需要继续安排资金支出，各部门应重新申请，经批准后列入下年财政预算安排。

(三)加强项目实施跟踪管理工作。建议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加强指导、管理和监督流域整治项目实施和经费使用，同时与各镇村做好项目衔接工作，加快项目建设进程，对项目开展滞缓或当年确实无法实施的项目，应及时收回资金，重新调整项目安排，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流域整治工作落实全面。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该绩效报告主要提供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2020 年度流域整治项目财政预算资金支出的绩效情况，以加强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附件：1. 2020 年度流域整治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总表

2. 2020 年度流域整治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附件1

2020年度流域整治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总表

项目主管部门		龙岩市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部门预算编码		212102				项目名称	流域整治					
财务负责人		郭婧				项目负责人	黄斯明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资金结构 （万元）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项目单位实际支出情况（汇总全区项目单位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 安排金额 ①	年中调整 金额 ②	年度拨付 金额 ③	本年度 结余金额 ④=①+②-③	实际到位 金额 ⑤	支出金额 ⑥		结余金额 ⑦	结存率（%） ⑧=⑦/⑤	备注
	2020年1月-12月 支出金额							2021年1月-9 月 支出金额				
	一、财政资金小计		1500	0	1500	0	1500	459.53	407.6	632.87	42.19%	
	1、中央财政资金											
	2、省财政资金											
	3、市财政资金											
	4、区级财政资金		1500	0	1500	0	1500	459.53	407.6	632.87	42.19%	
	5、其他财政资金											
	二、其他资金小计											
	1、…………											
合 计		1500	0	1500	0	1500	459.53	407.6	632.87	42.19%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总体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新罗区2020年生态环境保护攻坚战役实施方案》《2020年度市对县（市、区）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及相关绩效指标考评细则》等文件精神，项目2020年绩效目标如下：2020年由区财政下拨流域整治资金1500万元，用于全区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2020年提升主要流域水环境质量，国省控断面水质达到考核要求（Ⅲ类水），力争达到Ⅱ类水；开展10条小流域水质治理提升工程，实现小流域水质达Ⅲ类水要求；保障水源地水质100%达标。					1、雁石桥、捷步桥、顶坊、赤坑等4条主要流域水质达标率100%；2、八一溪、产坑溪、田坑溪、大吉溪、适中溪、下洋溪、林邦溪、东肖溪、黄潭河、云潭溪10条小流域水质均达到Ⅲ类；3、6个集中式生活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4、白沙水库、万安水库2个Ⅲ类水湖库水质达标率100%；5、启动龙门镇、小池镇、大池镇、江山镇、雁石镇、白沙镇、岩山镇等8个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点建设,达到考核数量。						

2020年度流域整治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分值	得分
决策 (12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全都符合得2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0.5分;	1.项目依据水污染防治法及生态环境部《关于开展2018年度水污染防治中央项目储备库建设的通知》要求开展项目建设,获得新罗区发改局批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 2.项目立项符合《新罗区“十三五”环境保护与生态建设规划》; 3.项目立项属于流域治理工作,符合部门污染治理职能; 4.项目与生态环境局、农业	2	2.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项目的申请、审批等立项相关材料符合规定;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规定用途的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已获得区发改局立项文件,最终批复为生态环境部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库通知。	2	2.00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全都符合得2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0.5分,	1.项目为中长期规划,有绩效目标; 2,绩效目标为断面水质考核,符合污染整治后生态改善目标; 3.预期产出指标和效果优于正常业绩水平; 4.预算投资额符合项目需求	2	2.00
		绩效目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全部符合评价要点得满分,少一项扣1分。	1.项目绩效目标有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项目绩效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2	2.00

2020年度流域整治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分值	得分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与内容相匹配、资金按标准编制和与工作任务匹配。每发现一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在编制预算时，对于预算年度的事项没有进行详尽的估计，未对各乡镇、村实施单位的目标任务，对预算进行细化，造成财政资金未能充分发挥使用效益。	2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或与流域整治工作实际相适应。每发现一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1. 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仅凭项目实施单位资金申请报告下拨资金，未根据项目实施方案、预算书和实际工作量等作为拨款审核参考依据，易造成项目资金分配不合理。如新罗区东肖镇东堀村； 2. 审计抽查发现，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在后埔村项目资金存在结余的情况下又安排资金，且至审计时止，后埔村2020年度流域整	2	0.00
	资金管理（12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到位率为100%，得4分；0<到位率<80%的，得2分；到位率为0的，得0分。	预算资金1500万元，100%到位	4	4.00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达到100%得满分，每少10个百分点扣1分，不到10个百分点按比率算。	截止2020年9月30日，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根据各镇（街）、村（居）工作实际下拨资金990.86万元，资金结存509.14万元；预算执行率66.06%。	4	0.60

2020年度流域整治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分值	得分
过程 (18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规定、拨付审批合规、符合预算批复和无挤占挪用;每发现一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1.项目依据《福建省重点流域生态保护补偿办法》管理; 2.资金拨付有政府领导审核,单位领导审核,审批手续完整; 3.项目预算执行具体实施内容符合资金用途; 4.审计抽查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	4	4.00
	组织实施 (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制度健全;合法、合规、完整得3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财务和业务管理主要依据《龙岩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龙岩市生态环境局生态环保资金项目内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和《福建省重点流域生态保护补偿办法(2017年修订)》(闽政〔2017〕30号),进行管理。	3	3.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支出手续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以上缺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1.经抽查,项目实施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提供有相关合同; 2.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有区政府领导批示。	3	3.00
		主要流域水质达Ⅲ类的数量	完成4个主要流域水质达标情况	4个主要流域水质是否达Ⅲ类;	Ⅲ类水主要流域达到任务数量,得2分,未达到按比例扣分;	Ⅲ类水主要流域有雁石桥、捷步桥、顶坊、赤坑等4个,达到考核数量。	2	2.00
		小流域水质达Ⅲ类数量	完成10条小流域水质达标情况	10条小流域水质是否达Ⅲ类;	Ⅲ类水小流域达到或超过任务数量,得2分,未达到按比例扣分;	Ⅲ类水小流域有八一溪、产坑溪、田坑溪、大吉溪、适中溪、下洋溪、林邦溪、东肖溪、黄潭河、云潭溪10条,达到考核数量;	2	2.00

2020年度流域整治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分值	得分
产出 (20分)	产出数量 (10分)	集中式生活水源地水质达标数量	完成6个集中式生活水源地水质达标情况	6个集中式生活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	达标率100%的水源地数量达到任务数量得2分, 未达到不得分;	达标率100%集中式水源地有6个, 达到考核数量;	2	2.00
		重点湖泊水质达标数量	完成2个重点湖泊水质达标情况	2个重点湖泊水质达Ⅲ类。	Ⅲ类水重点湖泊数量达到任务数量, 得2分, 未达到不得分;	Ⅲ类水湖库有白沙水库、万安水库等2个, 达到考核数量;	2	2.00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建设数	完成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建设任务数	按2020年生态环保攻坚战役实施要求建设8个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	2020年建设生活污水处理站数量达到任务数量得2分, 未达到按比例扣分。	启动龙门镇、小池镇、大池镇、江山镇、雁石镇、白沙镇、岩山镇等8个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点建设, 达到考核数量。	2	2.00
	产出质量 (10分)	主要流域水质优良达标率	主要流域水质优良达标率	主要流域水质优良比例达75%	主要流域水质优良比例≥75%, 得2.5分, 未达到目标的, 每少于目标0.1个百分点扣1%分值;	4条主要流域水质达标率100%;	2.5	2.50
		10条小流域水质达Ⅲ类比率	10条小流域水质达Ⅲ类比率	10条小流域水质达Ⅲ类;	小流域综合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 得2.5分, 未达到目标不得分;	10条小流域水质均达到Ⅲ类;	2.5	2.50
		集中式生活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集中式生活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集中式生活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	集中式生活水源地水质达标率等于100%, 得2.5, 未达到目标不得分;	6个集中式水源地达标率100%;	2.5	2.50

2020年度流域整治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分值	得分	
		2个重点湖泊优良水质比率	2个重点湖泊优良水质比率	2个重点湖泊优良水质比例60%。	重点湖泊优良水质比例≥60%，得2.5分，未达到目标按比例扣分；	白沙水库、万安水库水质达标率100%；	2.5	2.50	
效益（50分）	社会效益	升流域水环境质量	流域整治工作的开展是否提升流域水环境质量，使得流域整体生态环境得到改善	流域整治工作，为群众营造一个好的生态环境，实现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	流域整治工作，为群众营造一个好的生态环境，实现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	流域整治工作，为群众营造一个好的生态环境，实现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	5	5.00	
	生态效益	主要流域水环境质量	主要流域水环境质量	评价要点：国（省）控断面优良水质比例达到75%。	国（省）控断面水质优良比例≥75%，得10分，未达到目标的，每少于目标0.1个百分点扣1%分值；	2020年国控雁石桥，省控顶坊、捷步桥、赤坑达标率100%	10	10.00	
		小流域水环境质量	小流域水环境质量	评价要点：省重点考核小流域优良水质比例达到90%。	小流域综合水质≥90%，得10分，未达到目标不得分；	2020年新罗区25条小流域优良水质比例为100%	10	10.00	
		饮用水水源地水环境质量	饮用水水源地水环境质量	评价要点：饮用水水源地水环境质量达标率100%	饮用水水源地水环境质量达标率达到100%，得10分，否则不得分	2020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	10	10.00	
		重要湖库水环境质量	重要湖库水环境质量	评价要点：重要湖库优良水质比例达到60%。	重点湖库优良水质比例≥60%，得10分，未达到目标的，每少于目标0.1个百分点，扣1%分值	2020年白沙水库、万安水库优良水质比例100%	10	10.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项目总体满意度为“满意”的占比达90%以上	对项目总体满意度为“满意”的占比大于等于90%得10分，每低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采取问卷调查形式，审计小组发放问卷调查14张，满意12份，基本满意2份，满意占比占比85.71%，扣1分。	5	4.00	
合计			评价得分等次：优秀≥90分，75分≤良好<90分，60分≤一般<75分，较差≤60分。					100	92.60